

轉知「總統教育獎遴選要點」第2點業經教育部於105年1月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149563B號令修正發布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1/20 15:07:15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05年1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149563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